



榆园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部分市政水迁改工 程

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榆园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站部分市政水迁改工程（招标项目编号：无），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榆园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京发改（核）【2022】60号）），资金来源为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招标图纸所示全部内容，包括管道拆除及安装、土方工程、沥青混凝土道路拆除及恢复、砌筑检查井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招标暂估金额：900335.45（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丰台区看丹街道榆树庄村

其它说明：1、本工程的建设规模为撤除现状DN400球墨铸铁上水管线长约75米，新建DN400球墨铸铁上水管线长约83米等；2、本工程的工期要求39日历天；3、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限制性惩戒方式；4、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资格要求 1、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申请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2、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



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财务要求：申请人近三年（指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企业平均净资产1000万元(含)及以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文件获取时间： 2025-09-30 17:00:00 – 2025-10-10 17:00:00

文件获取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文件是否收费： 否

其它说明： 无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5 17:00:00

文件递交方法：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文件递交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 无

六、资格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 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4 家时，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限定为 4 家。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 无

在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有效时间内，下载文件家数不足 4 (含)家，或者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有效时间内，递交文件家数不足 4 (含)家，本次招标转为资格后审方式。



潜在申请人必须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才能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资格预审转为资格后审，潜在投标人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

八、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ggzyfw.beijing.gov.cn/\)](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大街41号](#)

联系人： [张工](#)

联系电话： [15101084006](#)

电子邮件： [/](#)

传真： [/](#)

网址： [/](#)

招标人账号： [0200048609022102153](#)

招标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河沿支行](#)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10号路桥大厦7层](#)

联系人： [张春辉、刘兵、王燕婉、张晶、何翠红、张建伟](#)

联系电话： [13701373993](#)

电子邮件： [46740915@qq.com](#)

传真： [/](#)

网址： [/](#)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11050165530000000040](#)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岳支行](#)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